

##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8003534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科技部函、補助特約研究人員從事特約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109年度特約研究計畫補助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校內線上截止收件時間為109年1月1日（星期三）下午5點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科技部108年11月6日科部綜字第1080073463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特約研究人員投入長期性、前瞻性之研究，以帶動我國科技之發展，加速提升我國之科技水準及國際學術地位，特訂定旨揭要點。
- 三、計畫主持人(即所稱特約研究人員)，除須符合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之非退休人員外，並須累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二次且於第二次獲獎申請當年之八月一日起滿二年以上。
- 四、計畫申請注意事項：
  - (一) 本特約研究計畫為至多三年期計畫，於同一期間內，以申請一件為限，但計畫主持人得同時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申請一般專題研究計畫。
  - (二)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109年8月1日開始，於執行期間核給計畫主持人研究主持費每月新臺幣三萬元，但不得同時領取科技部其他研究計畫研究主持費。
  - (三) 計畫主持人執行本計畫，最多以二次為限。
    - 1、曾執行一次三年期傑出學者研究計畫者，視同執行一次本計畫。

2、計畫主持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受第一項次數之限制，但與執行本計畫期間合計不得超過六年：

- (1) 曾執行傑出學者研究計畫因科技部公告規定轉為一般型計畫。
- (2) 配合科技部特殊任務而執行其他重大專案計畫致須終止本計畫。

(四) 為避免網路交通擁塞以及發生不可抗拒因素，請申請人務必於旨揭期限前提早於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請系統完成申請作業，另請所屬單位助教務必於次日上午9點前完成該申請系統確認，並自系統列申請名冊(名冊備註欄內載明計畫主持人獲得科技部傑出研究獎之獲獎年度)經單位主管核章於同日中午12時前送達研發處，俾利備函及時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

(五) 如逾期線上送出申請案者，請逕由所屬單位以本校名義備函及負責完成所有申請作業等相關事宜。

五、計畫申請如有疑慮，請洽(02) 2737-7980、2737-7440、2737-7568、2737-7847、2737-8010。申請系統操作問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 2737-7590~7592。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郭 明 政